

「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主要業務財產保險業務，係屬資產擁有人，運用自有資金與各種準備金進行投資，秉持「誠信不欺、公開透明、相互尊重以及肩負社會與環境責任」的理念，提升投資價值，以增進本身、保戶及股東等利害關係人之長期利益為目標。

本公司聲明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針對六項原則之遵循情形如下：

原則一 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本公司營運目標在於專注本業經營及提高資金運用及資產收益，以追求保戶/股東之最大利益，為達成此一目標，本公司擬訂盡職治理政策，內容包括對保戶/股東之責任及盡職治理行動之履行與揭露等，內容如下：

- 1、本公司執行公司治理制度除應以保障股東權益為最大目標外，並應依有關法令規定公平對待所有保戶，共同創造公司股東與保戶之最大利益。
- 2、本公司辦理投資業務，應符合忠實義務原則、誠信原則、勤勉原則、管理謹慎原則及專業原則。
- 3、本公司負責人及員工行為應符合誠信原則，除應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外，並應落實內部人員管理規範。
- 4、本公司不得轉讓出席股東會委託書或藉行使持有股票表決權，收受金錢或其他不法利益。
- 5、本公司應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重大訊息。

原則二 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為確保本公司基於保戶承諾與股東權益執行相關業務，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策略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內容包括利益衝突之態樣及其管理方式。相關政策之主要內容如下：

- 1、利益衝突防範原則
- 2、本公司不得有為公司、負責人、員工、任一利害關係人或保戶之利益，而損及其他利害關係人或保戶權益之情事。
- 3、本公司應依公平待客原則公平對待所有保戶，以避免造成利益衝突的發生。
- 4、當利益衝突的狀況發生時，應以保戶之利益為優先考量，並釐清可能發生利益衝突之形態，確實保障保戶利益。

原則三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針對被投資公司之關注項目包括但不限於相關新聞、財務表現、產業概況、經營策略、環境保護作為、社會責任與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等議題，以確保本公司取得充分且有效之資訊，並為本公司之投資決策建立良好之基礎。具體的作法如下：

- 1、廣泛蒐集經濟、投資環境及各產業發展情況，以掌握被投資公司之財務、營運狀況，研究分析各項金融、經濟等議題之投資方針及範圍，作成投資分析報告與投資建議。
- 2、參考各專業機構之投資評估報告或參加研討會、業績發表會等蒐集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之活動。
- 3、建立明確核心持股篩選標準，並將被投資公司針對環境保護的實行與承諾、慈善公益的參與以及公司治理理念納入考量。對公司透明度差、過往營運績效不佳、有誠信疑慮或重大違反企業社會責任者優先予以排除。
- 4、如國內、外經濟、政治、金融有突發劇變或被投資公司發生重大財務、營運情事時，應儘速蒐集相關資訊，並建議因應方案，提報投資小組會議。必要時得將該被投資公司列為負面表列股票且不得投資。

原則四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本公司透過與被投資公司適當之對話及互動，以進一步瞭解與溝通其經營階層對產業所面臨之風險與策略，並致力與被投資公司在長期價值創造上取得一定共識。所採行之方式有：

- 1、透過電話會議、面會、參與法說會或派員參與股東常會或重大之股東臨時會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溝通。
- 2、派員參加股東常會或重大之股東臨時會等方式進行溝通。
- 3、當被投資公司在特定議題上有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或損及本公司保戶或股東長期價值之虞時，本公司將向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詢問處理情形，以維護保戶或股東之權益。

原則五 建立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本公司為謀取保戶、股東之最大利益，依據保險法等相關規定，訂定明確投票政策，積極進行股東會議案投票，且並非絕對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本公司投票政策說明如下：

- 1、本公司行使投票表決權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為之。
- 2、本公司行使投票表決權，除法令另有規定得指派本公司以外之人員外，應由本公司指派本公司人員代表為之。
- 3、本公司行使表決權，應基於保戶及股東之最大利益，且不得直接或間接參與被投資公司經營或有不當之安排情事且所取得之投票表決權不得轉讓、出售或藉以收受其他利益。
- 4、本公司於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前，應將行使表決權之評估分析作業作成說明，並應於各該次股東會後，將行使表決權之書面紀錄，提報董事會。

原則六 定期向保戶或股東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本公司將定期或不定期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firstins.com.tw/>) 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包括本遵循聲明、無法遵循部分原則之解釋及盡職治理之各項原則，如：盡職治理政策、利益衝突管理政策、與被投資公司之對話及互動、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投票政策與投票情形及其他重大事項等。

簽署人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6月27日

